

10月出口同比增速显著加快

—10月进出口数据点评

所属部门：总量研究部

报告类别：宏观研究报告

报告时间：2024年11月8日

分析师：陈雳

执业证书：S1100517060001

联系方式：chenli@cczq.com

联系人：马骏

执业证书：S1100123090005

联系方式：majun@cczq.com

北京：丰台区金丽南路华电融大厦11楼，100073

深圳：福田区福华三路100号鼎和大厦D座13层1303-1305，518026

上海：浦东新区国展路839号，200126

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610041

❖ 事件

2024年11月7日，海关总署网站信息显示，2024年前10个月，我国进出口总值为5.07万亿美元，同比增长3.7%。其中，出口2.93万亿美元，同比增长5.1%。（海关总署）

❖ 点评

2024年1-10月出口同比增速加快。我国2024年1-10月出口（以美元计价）同比增长5.1%，较前值提高0.8个百分点，表现优于市场预期和季节性；单月来看，10月出口同比增长12.7%，创近两年来最高增幅，一方面，与9月台风扰动因素消退有关，另一方面，10月全球制造业PMI较前值回升0.7个百分点，升至49.4%，全球制造业景气度有所回暖、但依然处于收缩区间，表明外需依然承压。外需放缓背景下，我国出口同比增速有所加快，表明我国出口韧性依然较强。

从出口国别来看，东盟仍是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我国出口产品在“一带一路”等发展中国家的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高。东盟、欧盟、美国为我国前三大贸易伙伴，2024年1-10月，我国对东盟出口4726.0亿美元，规模占出口总值的16.1%，累计同比增速为10.8%，较前值提高0.6个百分点；1-10月，我国对欧盟出口4281.2亿美元，规模占出口总值的14.6%，累计同比增速为1.9%，较前值提高1.0个百分点；1-10月，我国对美国出口4277.8亿美元，规模占出口总值的14.6%，累计同比增速为3.3%，较前值提高0.5个百分点。若特朗普延续其在上一任期实施的高关税壁垒政策，则其贸易伙伴国的出口压力和汇率压力均会增加，我国外向型企业或将更加积极地开拓其他国家、地区市场。

从出口产品来看，部分交通运输设备出口增速有所回落，电子产品出口保持强势。交通运输设备产品方面，1-10月我国船舶、汽车（包括底盘）出口同比增速分别为72.5%、18.6%，增速较1-9月分别回落9.1、2.1个百分点，或与基数效应、10月相关行业开工阶段性回落有关，未来趋势有待进一步确认。电子产品方面，1-10月，液晶平板显示模组、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及其零部件、音视频设备出口同比分别为12.3%、9.2%、5.0%，较1-9月分别提高0.5、0.7、0.2个百分点，延续较好表现。

❖ **风险提示：**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变化，海外经济波动加剧。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重要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管理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转发机构需注明证券研究报告的发布人和发布日期，提示使用证券研究报告的风险。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请慎重使用公众媒体刊载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